

北京市水务局

京水务发〔2026〕31号

北京市水务局关于怀柔新城 HR00-0101~0103街区（老城区单元） 区域水影响评价报告的审查意见

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怀柔分局：

你局《关于提请审查〈怀柔新城 HR00-0101~0103 街区（老城区单元）区域水影响评价报告（送审稿）〉的请示》（京规自怀文〔2025〕193号）及有关材料收悉。怀柔新城 HR00-0101~0103 街区（老城区单元）（以下简称“本规划区”）位于怀柔新城西部，总用地规模 1470.3 公顷，其中城乡建设用地 1084.1 公顷，主要为居住用地、商业服务业用地、林地及配套的公共管

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交通运输用地、绿地等；区域规划地上总建筑面积 999.6 万平方米；规划常住人口 14.5 万人，就业人口 9.3 万人。经研究，对《怀柔新城 HR00-0101~0103 街区（老城区单元）区域水影响评价报告》提出如下审查意见：

一、原则同意《怀柔新城 HR00-0101~0103 街区（老城区单元）区域水影响评价报告》及相关结论。

二、本规划区实行用水总量控制，年生产生活用水总量（终端用水量，含河道外生态用水），不超过 996.9 万立方米，其中新水 863.2 万立方米。各街区水影响评价控制指标和要求详见附件。

三、本规划区新水由怀柔新城供水管网供水，主供水厂为规划怀柔新水厂（怀柔地表水厂），保留现状怀柔水厂为应急备用水源。集中供水厂供水管网覆盖区域机井封存备用或封填，农业灌溉井保留。再生水由怀柔新城再生水管网供水，主供水厂为规划庙城再生水厂和规划杨宋再生水厂。

四、本规划区规划新建怀柔新水厂和庙城再生水厂。规划新建 3 座、扩建 2 座下凹桥雨水泵站，应按照规定严格管控预留用地。

五、规划南水北调东二环线穿越 HR00-0103 街区，东二环线管道中心线两侧各 20 米范围内应加强用地管控，为工程建设和后续管理保护创造条件。

六、本规划区在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实施各项水务基础设施，

加快实施小泉河、小泉河东支达标治理，预防水土流失，加强区域内水域空间保护和各项涉水要素的管控。

七、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如发生较大调整，需报市政府重新批准时，应重新开展区域水影响评价。

- 附件：1. 怀柔新城 HR00-0101 ~ 0103 街区（老城区单元）区域水影响评价成果表
2. 怀柔新城 HR00-0101 ~ 0103 街区（老城区单元）各地类规划用水量汇总表

北京市水务局

2026年2月26日

抄送：市规划自然资源委，怀柔区水务局，水务政务中心、水规院。

北京市水务局办公室

2026年2月26日印发

附件 1

**怀柔新城 HR00-0101 ~ 0103 街区
(老城区单元) 区域水影响评价成果表**

HR00-0101 街区区域水影响评价成果表

1	街区 基本情况	本街区规划规模：常住人口 1.6 万人，用地面积 392.9 公顷；建筑面积 171.1 万平方米。
2	水资源	<p>本街区规划用水总量不超过 188.16 万立方米/年，其中常规水源用量 136.65 万立方米/年。</p> <p>本街区由规划怀柔新水厂（怀柔地表水厂）供水，保留怀柔水厂为应急备用水源；规划再生水供水水源为规划庙城再生水厂和规划杨宋再生水厂。</p> <p>本街区内现状 20 眼机井，其中农业灌溉井 7 眼、生活饮用水井 12 眼、工业用水井 1 眼。规划随城镇化建设，保留农业灌溉井，其余机井待区域供水管网覆盖后进行封填或封存。</p>
3	水环境	<p>本街区规划污水排放量 0.42 万吨/天，为生活污水和工业污水。</p> <p>规划采用雨污分流排水体制，污水全收集全处理，规划由规划庙城再生水厂处理。</p> <p>规划街区年降雨径流污染控制率为 77%。</p>
4	水安全	<p>本街区防洪标准为 50 年一遇；防涝标准为 20 年一遇；雨水管道设计重现期重要地区及城市主干路采用 5 年一遇，一般地区及城市次干路、支路采用 3 年一遇。</p> <p>本街区涉及小泉河分洪渠以北段，功能定位为防洪排水兼风景观赏，按照 50 年一遇标准治理。</p> <p>本街区径流总量控制率为 88%。</p>
5	水生态	<p>本街区规划水域用地 20.0 公顷，为小泉河（分洪渠以北）和京密引水渠。</p> <p>本街区内小泉河规划河道上口宽为 40 米，管理范围线为河道上口线外延 20 米。</p> <p>本街区内京密引水渠河段上口宽为 40 米，管理范围线为河道上口线外延 12-50 米，保护范围线为河道上口线外延 100 米。</p> <p>小泉河 2610 米岸线规划建成生态岸线。街区内河道生态岸线比例不低于 90%。</p>

附件 1-2

HR00-0102 街区区域水影响评价成果表

1	街区基本情况	本街区规划规模：常住人口 6.7 万人，用地面积 479.80 公顷；建筑面积 366.3 万平方米。
2	水资源	<p>本街区规划用水总量不超过 390.21 万立方米/年，其中常规水源用量 354.39 万立方米/年。</p> <p>规划常规水源供水设施为规划怀柔新水厂（怀柔地表水厂）提供水源，怀柔水厂为应急备用；规划再生水供水水源为规划庙城再生水厂和规划杨宋再生水厂。</p> <p>本街区内现状 8 眼机井，其中农业灌溉井 1 眼、生活饮用水井 5 眼、工业用水井 1 眼、生态环境用水井 1 眼。规划随城镇化建设，保留农业灌溉井，其余机井待区域供水管网覆盖后进行封填或封存。</p>
3	水环境	<p>本街区规划污水排放量 0.95 万吨/天，为生活污水和工业污水。</p> <p>规划采用雨污分流排水体制，污水全收集全处理，规划由规划庙城再生水厂处理。</p> <p>规划街区年降雨径流污染控制率为 68%。</p>
4	水安全	<p>本街区防洪标准为 50 年一遇；防涝标准为 20 年一遇；雨水管道设计重现期重要地区及城市主干路采用 5 年一遇，一般地区及城市次干路、支路采用 3 年一遇。</p> <p>本街区涉及小泉河分洪渠以北段及小泉河分洪渠以南段，小泉河分洪渠以北段功能定位为防洪排水兼风景观赏，按照 50 年一遇标准治理；小泉河分洪渠以南段功能定位为排涝河道，建设段兼具风景观赏功能，按照 20 年一遇标准治理。</p> <p>本街区径流总量控制率为 76%。</p>
5	水生态	<p>本街区规划水域用地 9.5 公顷，为小泉河。</p> <p>本街区内小泉河规划河道上口宽为 40 米，管理范围线为河道上口线外延 20 米。</p> <p>小泉河 5080 米岸线规划建设生态岸线。街区内河道生态岸线比例不低于 90%。</p>

附件 1-3

HR00-0103 街区区域水影响评价成果表

1	街区基本情况	本街区规划规模: 常住人口 6.2 万人, 用地面积 597.6 公顷; 建筑面积 388.2 万平方米。
2	水资源	<p>本街区规划用水总量不超过 418.49 万立方米/年, 其中常规水源用量 372.11 万立方米/年。</p> <p>规划常规水源供水设施为规划怀柔新水厂(怀柔地表水厂)提供水源, 怀柔水厂为应急备用; 规划再生水供水水源为规划庙城再生水厂和规划杨宋再生水厂。</p> <p>本街区内现状 3 眼机井, 全部为生活饮用水井。规划随城镇化建设, 待区域供水管网覆盖后进行封填或封存。</p>
3	水环境	<p>本街区规划污水排放量 1.01 万吨/天, 为生活污水和工业污水。</p> <p>规划采用雨污分流排水体制, 污水全收集全处理, 规划由规划庙城再生水厂处理。</p> <p>规划街区年降雨径流污染控制率为 68%。</p>
4	水安全	<p>本街区防洪标准为 50 年一遇; 防涝标准为 20 年一遇; 雨水管道设计重现期重要地区及城市主干路采用 5 年一遇, 一般地区及城市次干路、支路采用 3 年一遇。</p> <p>本街区涉及怀河、小泉河分洪渠以南段和小泉河东支, 怀河功能定位为防洪排水兼风景观赏河道, 按照 50 年一遇标准治理; 小泉河分洪渠以南段、小泉河东支功能定位为排涝河道, 建设段兼具风景观赏功能, 按照 20 年一遇标准治理。</p> <p>本街区径流总量控制率为 81%。</p>
5	水生态	<p>本街区规划水域用地 17.0 公顷, 为小泉河(分洪渠以南)段、小泉河东支和怀河。</p> <p>本街区内怀河河道上口宽为 180-250 米, 管理范围线为河道上口线外延 6-35 米, 保护范围线为河道上口线外延 6-35 米; 小泉河分洪渠以南段河道上口宽为 40 米, 管理范围线为河道上口线外延 20 米。小泉河东支河道上口宽为 30-71 米, 管理范围线为河道上口线外延 20 米。</p> <p>小泉河 1688 米岸线规划建成生态岸线, 小泉河东支 268 米岸线规划建成生态岸线, 怀河 951 米岸线规划建成生态岸线。街区内河道生态岸线比例不低于 90%。</p>

附件 2

怀柔新城 HR00-0101 ~ 0103 街区 (老城区单元) 各地类规划用水量汇总表

用地类型	用地面积 (公顷)	建筑面积 (万立方米)	年用水量 (万立方米/年)	新水用水量 (万立方米/年)
二类居住用地	358.04	660.68	608.64	602.63
行政办公用地	21.49	24.66	12.96	12.28
文化设施用地	4.87	6.06	3.98	3.20
基础教育用地	64.27	47.68	44.81	40.19
体育用地	13.34	3.85	3.93	2.21
医疗卫生用地	9.19	9.41	19.23	19.23
社会福利用地	8.17	8.23	7.51	7.51
文物古迹用地	0.26	0	0.00	0.00
社区综合服务设施用地	2.76	2.39	1.83	0.75
商业用地	60.01	77.81	79.52	68.34
商务用地	10.86	13.69	10.49	8.60
综合性商业金融服务用地	4.92	7.73	7.90	6.80
其他商业服务业用地	1.02	1.41	1.08	1.08
村民住宅用地	3.05	1.67	1.28	1.28
村庄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0.24	0.23	0.19	0.10
军事用地	12.46	6.77	7.91	4.17
其他类多功能用地	17.58	18.24	13.98	8.48
城市道路用地	251.4	0	34.92	0.00
公共交通场站用地	9.08	3.3	3.03	1.52
社会停车场用地	3.94	0.3	0.28	0.14
加油加气站用地	1.78	0.45	0.40	0.39
铁路用地	45.95	2.32	2.11	1.05

公路用地	69.07	0	2.51	0.00
公用设施用地	26.11	14.85	13.39	10.91
一类工业用地	35.79	41.39	52.25	38.59
工业研发用地	20.96	40.39	30.6	15.32
物流用地	17.98	5.75	13.13	6.56
公园绿地	136.01	0.33	17.09	0
广场用地	0.53	0	0	0
水域沟渠	46.45	0	0	0
农业用地	6.37	0	1.91	1.91
林业用地	196.21	0.01	0	0
水工建筑用地	10.14	0	0	0
合计	1470.3	999.6	996.9	863.3